

8 财务管理 Financial Affairs

“营改增”：财务公司准备好了吗

■ 李珣

从 5 月 1 日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以下简称“36 号文”)正式实行。面向金融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生活服务业全面推进的“营改增”,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也在此次的改革范围之内。

相比营业税,增值税在实际操作上要复杂的多,这是对财务公司税收管理的一大挑战。财务公司需要厘清“营改增”中的哪些条款?哪些项目不征收增值税?此次改革将对财务公司产生什么影响?财务公司该如何应对“营改增”对经营管理所带来的变化?

暂不享受税负增加时的退还政策

36 号文对此次“营改增”增值税的征收科目提出了细化要求,包括贷款服务、未通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进行的同业借款、直接收费金融服务、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无偿提供金融服务等均属于增值税的征收范围。那么哪些项目财务公司是可以不缴纳增值税的?具体来看,存款利息、国债以及地方政府债不在征收范围内。另外,统借还业务中,统借方向资金使用单位收取的不高于支付给金融机构的借款利率水平或者支付的债券票面利率水平的利息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金融机构之间开展的转贴现业务,通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进行的短期无担

保资金融通利息收入,银行联行往来业务均不征收增值税。

在此前“营改增”试点开展过程中,部分参与试点的金融机构反映其税负明显增加。此次,36 号文延续了 2015 年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享受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这一政策,然而,针对实际税负增加的财务公司在 36 号文中暂未有相关的退还条款。

为加强税收管理,降低财务公司的税收成本,有财务公司人士建议,一方面,财务公司应制定科学的定价体系,避免视同销售情形;另一方面,应规范统借还业务,签订统借还合同,建立借款和分拨台账,利率保持一致,会计核算准确。此外,财务公司可通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进行同业拆借业务,在投资业务中保持一定规模的国债、地方政府债。

“营改增”对财务公司影响几何

全面推进的“营改增”给各类金融机构的税收管理带来了或大或小的挑战,那么对于财务公司而言,此次改革产生了哪些影响?

直观来看,“营改增”对财务公司显著的影响之一是加大了其税收管理成本。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秦建齐分析认为,“营改增”后,财务公司必须建立与现有各业务系统能够有效衔接的增值税开票系统,对现有的业务系统和财

务管理系统进行改造,因此硬件和软件将是一笔很大的支出。另外,“营改增”实施过程中,巨量的增值税发票需要税务方面的专职人员进行管理,人员的增加、相关知识的培训以及新增岗位的人工成本也增加了财务公司的支出。

不仅是管理成本的增加,发票管理的工作量、管理难度也随之增加。与此同时,财务公司还面临着进项税额不能充分抵扣以及与增值税专用发票相关的行政及刑事风险。秦建齐表示,相比营业税,财务公司不仅在收入环节会面临少计、虚开增值税的法律风险,而且在进项环节也将面临获取增值税发票的真实性的法律风险,这种责任大大高于营业税。

另外,与以往缴纳营业税时不同,“营改增”后,财务公司的会计处理方式以及财务报表也将发生变化。具体来看,财务公司的会计报表应交税金科目需调整,收取的贷款利息一部分作为利息收入核算,增值税部分则要作为应交税金处理。而在财务报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将被取消,累计折旧、固定资产原值账面价值、成本费用等项目都会有所改变。

多措并举应对“营改增”变化

因财务公司涉及的相关企业、金融机构数量众多,“营改增”后,是否获取全部的有效增值税发票也决定了财务公司的进项税额能

否充分抵扣。秦建齐建议,外购商品或服务时,应严格把关上游企业能否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及时获取增值税专用发票。从而通过有效的进项发票抵扣销项税额,降低财务公司的整体税负。针对增值税发票管理风险加大的问题,财务公司还需在操作中提高合规性意识,在严格按照相关的管理办法进行发票的开具、管理、使用、收取的同时,强化内部监督,防止虚开、漏开增值税发票问题的出现。

针对“营改增”后财务公司会计处理方式与财务报表更加繁琐等问题,秦建齐表示,财务公司可着重从以下三个方面入手。一是采取相应方法完善企业财务报表的填制与披露;二是修订规章制度,明确增值税操作流程,完善、优化财务流程;三是按不同的税率,细分会计核算,避免统一适用较高税率。

另外,税务管理人才的培养也是“营改增”过程中财务公司应重点关注的内容。相关人员的培训,不仅限于公司的财务人员,与业务相关的人员也应在培训范围之内。财务公司还需搭建以总、分公司为纵向和各单位财务人员、业务人员为横轴的税务人员管理架构,完善税务管理体系。

“营改增”后,财务公司将直面税负有所增加的问题。对此,财务公司要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通过新税收政策提供的优惠和减免政策,制定最优的税收筹划方案,寻求更大的纳税筹划空间。

新产业革命 助推审计方法变革

■ 刘泽民

可以说,新的产业革命一定导致审计方法发生变革。要适应新形势下的审计风险控制要求,改变观念是最紧迫也最重要的工作。

如果注册会计师继续“坚守”老观念,按对传统企业生产流程的理解,去实施了解被审计单位的程序,可能无法观察到企业的具体业务流程,无法在没有纸质会计账簿的情况下识别主要客户与潜在关联方,更无法测试数量极大的个性化产品,也就无法完成审计业务。

注册会计师应当改变原来的观念,适应新技术革命带来的审计方法变革。注册会计师也应学习与理解互联网“开放”的特征,同时自身也要具备“开放”的观念。

首先,注册会计师应理解企业是处于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一个活跃个体,不是一个脱离社会经济环境的封闭、自给自足的个体。企业也有生命周期,也经历初创、发育、衰老与死亡的全过程,其必然为求生存而自动改变业务活动方式以适应外界的变化和压力。

为此,注册会计师要把重点审计企业内部会计处理,转变为重点审核企业与外界交易过程与方式的变化;要从重点检查企业内部如何生产,转变成重点检查外部

客户为何购买且为何是“这个”而不是“那个”客户购买产品;要从审核财务报表出现了什么错报迹象,转变成重点检查已发现的错报迹象为何与会计处理所依据的交易或事项背离。用一句话来说,就是要跳出会计做审计,从企业外部环境看财务业绩。

其次,注册会计师要用“开放”的观念收集全方位审计证据。注册会计师原先主要从会计账簿、凭证、交易合同等方面获取审计证据,局限于会计核算过程与会计凭证。但在信息系统中,会计记录一定是实例文档,所以审计人员必须获取信息系统设计的会计核算程序这一重要的审计证据,否则即使在显示屏上看到了在外观上与纸质账簿、凭证一样的会计记录,也无法识别该记录是否存在因舞弊而发生的重大错报。同时,企业为提升销售业绩而做的各种广告、对外界做出的服务承诺、征信系统中企业的失信记录、管理层个人的纳税记录等,也是识别管理层舞弊的重要证据。

最后,审计人员专业胜任能力要“开放”。专业胜任能力的“开放”要求审计人员除会计知识外,还要具备程序设计、企业管理、法学理论、数理统计、经济学等学科知识,才能做出恰当的职业判断。只有具备多种技能,注册会计师才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才能将风险降低到可接受的低水平。



茅台保健酒业召开 工程超预算监督检查迎检工作会

5 月 16 日,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公司在 11 楼召开专题会议,迎接集团公司检查组对公司进行的工程超预算监督检查。

会议由保健酒业纪委书记周正喜主持,保健酒业在家领导、总经办、党委办、纪委办及公司财务部、生产管理部相关人员 16 人参会,集团公司检查组何爱华、褚建云出席会议。

会上,何爱华宣读了《关于印发〈工程

超预算专项监督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总经理李筑冉代表公司就工程超预算自查自纠作了情况介绍。随后,检查组现场查阅资料,并进行了个别访谈。

根据集团公司及省国资委要求,公司已于 4 月 19 日召开工程超预算专项监督检查动员会议并于 28 日前完成了自查自纠工作。此次现场检查是工程超预算专项监督检查工作的第二阶段。

罗江琴 摄影报道

财务管理必须远离误区

由于企业财务管理是直接向管理层提供第一手的信息,所以企业财务管理实际上是一个隐性的管理部,同样也是评价企业财务活动是否合理标准,因此企业财务管理一定要避免以下几种误区。

一、把企业财务管理作为企业管理的中心

许多人认为,企业管理应以财务管理为中心,不切实际地拔高企业财务管理的地位,甚至还把财务管理放到了至高无上的位置。理由是,企业是以盈利为目的的经济组织,实现企业盈利目标就必须建立在良好的财务状况基础上,就必须用财务管理观念统帅企业的各项专业管理,使企业的各项专业管理都讲求经济效益,注意投入产出比。这种人为地把企业财务管理拔高的做法,极易陷入到“资金万能论”的漩涡,误导企业全面经营管理工作的开展,妨碍企业在不断变化形势下进行管理理论和方法上的创新。实际上,在当前管理目标多元化、管理领域逐步扩大和员工从经济人变为社会人的情况下,企业管理者既要维护所有者的利益也要兼顾各方面的利益,企业管理有比财务管理更为广泛、更为深刻的内容。

二、把企业财务管理目标定位为“企业利润最大化”

企业财务管理目标是企业理财活动所要

达到的目的,是企业系统良性循环的前提条件,也是评价企业财务活动是否合理标准。但有些企业却把利润理解为企业财富,把企业财务管理目标不是定位为“企业价值最大化”,而是定位为“企业利润最大化”,以为利润越多,企业的财富增加就越多。这就会使一些企业管理者为了利润而赶潮流、追热点,为追求企业长期利润最大化而作出错误决策,从而忽视了企业的社会效益、员工利益、债权人利益、债务人利益、消费者利益和投资者利益,偏离了企业的总目标要求。

三、企业财务战略目标不能紧密配合企业战略目标

在企业管理中,战略的选择和实施是企业的根本利益所在,战略的需要高于一切。企业财务管理必须根据企业总目标的要求,配合企业战略的实施,提出切合实际的企业财务战略目标,使企业财务管理在外部法律环境、经济环境变化时,不要作出错误的财务决策和财务计划,使企业步入目标陷阱的误区。如果企业真的步入目标陷阱,其危害是很大的:其一是会使企业中相关部门无所适从,无法协调好各种财务关系,无法让人知道是否实现了财务目标,无法对员工产生激励与约束作用,无法开展有效的业绩评价;其二是由于企业财务战略目标不明确,极易导致企业投资决策失误,难以防范诸如收支性财务风险、现金流量财务风险、筹资性财务风险,最大限度地提高投资

报酬率和资产利用率;其三是不明确的财务战略目标,会使企业各部门从各自的单位出发,忽视企业的整体战略,造成企业力量的分散,降低财务资源的利用效率和抗风险的整体能力。

四、不顾条件地实施多元化管理

一般来说,多元化扩张,能够给企业带来巨大的收益。因此,不少企业当财务实力和规模扩大之后,财务管理人员就热衷于多元化管理,忘记了这其中存在的巨大风险。他们往往在不掌握新扩张领域的相关基础知识、基本经验和基本技巧,没有处理好新建立的各种关系,不具有进入新领域的财务管理骨干不具备足够的资金、时间和人力资源等等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就盲目进行多元化扩张。对于这种不根据自己企业的特点,结合社会发展环境和守好根据地的扩大理财行为,常常会落入多元化扩张陷阱,并由此造成企业扩大规模后,由于组织机构、职能部门增加而患上“大企业病”,造成“扯皮”、“排挤”、“内耗”等因素相应增加,以及出现各部门争预算指标、争投资和各自为政等现象。

五、过分依赖负债经营

一些企业在不具有偿债能力的前提下,采取了风险较大的负债经营策略,企图以此来促进企业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大,从而使一个好端

端的企业陷入了“举债——再举债——债上加债”的恶性循环之中。本来,企业利用债务进行负债经营,对于降低企业综合成本,获取财务杠杆利益,减少财务风险,是无可厚非的,但如果企业的财务管理者 and 决策者,在没有掌握好负债的规模、利益和期限的情况下,就根据个人偏好来估计投资项目的赢利性。对这种很少考虑投资项目的难度和风险,考虑全部资金的利润率是否高于借款利率,同时又在进行融资时不善于注意合理的组合,不注意收益与成本的配比,不注意形成合理的资本结构,不注意负债的时间结构的决策,往往会给企业带来了很大的风险。

六、财务管理工作方式与组织机构不能适应形势的变化而改变

在当前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企业财务管理者要想获得成功,必须要不失时机地改变财务管理工作方式,使财务管理由计划经济体制下的手工模式向市场经济体制的现代化、信息化模式转变;企业的财务组也要进行适当调整,通过修订各种财务管理制度,明确权责关系,改变传统的财务合一的机构设置,适当加强组织的沟通与协作,搭建起财务、管理信息平台,并使财务管理成为主动地支配企业再生产过程,贯穿于企业生产经营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才能有利于企业正确进行各项决策和防范风险控制创造好条件。

中介机构要坚决抵制 出具“量身定做”报告

■ 朱宝琛

根据证监会日常监管部门及交易所对从事证券业务审计和资产评估机构专项检查 and 日常监管发现移交的涉嫌执业违法线索,证监会稽查部门近日立案稽查 6 家审计和评估机构。

这是证监会首次集中专门对审计、评估机构部署开展稽查执法行动。据悉,此次立案稽查的机构主要涉嫌“审计、评估执业过程中,迎合委托人需要,执业程序‘走过场’,相关报告‘量身定做’”等五类违法违规行为。

作为资本市场的“看门人”之一,审计、评估机构理应履行好自己的职责。因为证券市场的投融资活动高度依赖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特别是公司财务会计信息和作为资产定价依据的评估信息,是否符合信息披露规范要求,直接关系到投资者的投资判断和决策。实践证明,外部审计、评估制度作为资本市场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一项重大经济制度,是提升财务会计信息和资产评估信息质量不可或缺的重要制度安排,离开了独立审计和评估机构“看门人”的重要作用,就不会有“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缺失了独立审计和评估机构的有效监督,也就不会有持续稳定和充满活力的资本市场。

做好“看门人”,要求审计、评估机构勤勉尽责,切实履行好自己的职责。我们看到,这方面,以证监会为首的监管部门正在加强监管。

为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升年报审计监管效果和服务水平,在上市公司 2015 年年报审计开始后,中注协多次开展对具有证券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简称证券所)高风险审计业务的约谈。

统计数据显示,今年 1 月份至 4 月上旬,中注协分别以涉足互联网金融的上市公司、变更审计机构且降低审计费用的上市公司、业绩较差且多次变更审计机构的上市公司、多次并购重组的上市公司、可能以微弱盈利实现扭亏的上市公司、多年盈亏相间的上市公司等 22 类公司的年报审计风险防范为主题,先后约谈了 22 次,共 40 家证券所,涉及上市公司 43 家。

要求审计和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履行好“看门人”职责,是有法可依的:我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明确规定审计、评估机构从事证券业务要严格履行对相关文件资料的核查和验证义务,所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规定了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于中介机构,以及相关的人员而言,不管是在审计还是在评估过程中,都必须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这是对自己负责、对所服务的机构负责、对投资者负责、对资本市场负责。因为如果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等未勤勉尽责导致不断出现审计失败事件,不但使审计、评估机构丧失了应有的看门、把关作用,还助长了一些上市公司财务造假、虚假披露信息的势头,对资本市场的发展是不利的。

希望审计、评估机构在审计、评估过程中,能够出具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不要为了迎合委托人需要而让执业程序“走过场”,出具“量身定做”的报告;能够严把质量关,不出具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文件。

七、不注重财务管理的创新应用

这主要表现在,一是对涉及企业内外各种经济现象的财务预算管理,在许多企业并没有得到实际应用,普遍存在着对财务预算管理不甚了解,或财务预算管理流于形式,或只注重预算本身的计划、协调和控制的功能,不注重发挥预算管理在其他方面作用的现象,致使不能通过财务预算管理,正确处理与企业战略管理、企业绩效评价、企业资源配置、企业风险控制和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的关系,把握好财务管理的正确目标和方向。

二是在财务成本管理方面,不能从“产品”为重心转向以作业为重心的,致使财务成本控制的视角还没有从传统的降低成本的初级形态转移到成本计划、成本预算、优化配置资源、合理的成本、事前预防重于事后调整,以及重组生产流程方面来。

三是在企业绩效评价方面还仍停留在使用基于利润的业绩评价方法,评价企业业绩仍采用那些不能反映成本或资本费用,不能反映企业生产经营的最终盈利或价值的,诸如权益报酬率、总资产报酬率、销售利润率、每股收益等指标,在现有财务评价指标体系中缺少对技术创新能力的评估指标,特别是目前已被全球 400 多家公司用于业绩考核与评价的附加经济价值(EVA),更是很少进行深入的研究,从而制约了企业发展战略的实施,影响着企业的永续发展。

(高岭)